

高质量发展回眸

吉林振兴发展的每一次突破，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每一次提升，始终离不开民主法治这一坚固基石。

吉林省第十二次党代会上，“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法治”被确定为全省未来五年着力要抓好的七个方面重点工作之一，并明确提出，“要始终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全面推进法治吉林建设，努力寻求最大公约数、画出最大同心圆”。

这一年，我省全面加强和改进人大、政协工作，人大立法、监督、决定、任免职权和代表作用有效发挥，人民政协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水平持续提升；

这一年，新时代统一战线重要法宝作用进一步彰显，宗教和睦、社会和谐、民族团结的良好局面持续巩固；

这一年，更高水平法治吉林建设全面提速，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日益增强；

吉林大地，民主法治建设蹄疾步稳、铿锵有力，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坚强保障。

用制度体系保障人民当家作主

2023年1月18日，长春，省宾馆大剧场。随着469名人大代表按下表决器，我省出席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60名代表选举产生。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保证和支持人民当家作主不是一句口号、不是一句空话，必须落实到国家政治生活和社会生活之中，保证人民依法有效行使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和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的权力”。

“这不仅仅是一次选举，更要让人民群众在民主实践中亲身体会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显著优势。”省人大人事代表选举委员会选举任免处处长王迎东表示，选举工作严格按照代表名额和差额比例、人选标准和条件、代表结构要求、代表选出时间准确把握，把全过程人民民主体现到选举准备、选举过程、选举结果之中，确保换届选举工作依法有序、风清气正，确保选举结果让党和人民满意。

实践证明，保证和支持人民当家作主，通过依法选举、让人民的代表来参与国家生活和社会生活的管理是十分重要的，通过选举以外的制度和方式让人民参与国家生活和社会生活的管理也是十分重要的。

2023年2月2日，省委召开调研协商座谈会，省直有关部门负责同志与党外人士面对面，就中共吉林省委委托各民主党派省委、省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开展的重点调研课题研究成果进行专题协商。

协商民主是我国社会主义民主政治中独特、独有、独到的民主形式，在整合社会关系、促进民主监督、提升决策效率等方面展现出独特优势。吉林大地上，选举民主和协商民主相互补充、相得益彰。

一张方桌、几十个小板凳，就是一个共商共议的民主“舞台”。2023年3月9日，一场别开生面的“小院协商”会议在梨树县北老壕村举行。几位政协委员与镇村干部、村协商委员、乡贤、村民代表围坐成一个“同心圆”，通过协商共议，共同推进北老壕村防灾抗涝工作。

一年来，我省不断完善协商民主发展路径，丰富协商民主具体形式，通过发挥社会主义协商民主的重要作用，把各民族、各党派、各阶层、各方面人民最广泛地团结起来，把方方面面的力量汇聚起来，形成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强大合力。

政党协商、人大协商、政府协商、政协协商、人民团体协商、基层协商、社会组织协商，在这些协商平台上，以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问题和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实际问题为

内容，各种意见交流碰撞，不同利益群体达成共识，形成了推动经济社会发展进步的强大力量。

这是一组令人欣喜的数据——省十四届人大一次会议以来，省人大代表围绕推动吉林全面振兴重大战略部署，积极建言献策，共提出建议200件，涉及6个方面17个类别；省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以来，广大政协委员、政协各参加单位和各专门委员会共提交提案515件，涉及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等多个方面。

针对人大代表提出的关于推进我省“千亿斤粮食”工程建设的建议，省农业农村厅等部门积极开展农机装备科技创新，持续推广高产高效生产模式，提升现代化生产水平，全省保护性耕作面积扩大到3000万亩以上，高标准农田示范区总建设规模达到45万亩；针对政协委员提出的关于“强化粮食产业链供应链”“发挥吉林省高等农产品展示展销平台”的意见建议，省乡村振兴局相关负责同志现场作出积极回应，表示“将充分吸纳这些意见建议，落实到下一步工作中去”。

在吉林，越来越多来自基层的声音直达各级决策层，越来越多的群众意见转化为党和政府的重大决策。一系列制度安排，全方位、全链条、全覆盖切实保障人民当家作主，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迈出坚实步伐。

创新实践全过程人民民主

“通过！”经省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后，新修订的《吉林省黑土地保护条例》于2023年4月1日正式施行。

民主法治阳光 辉映白山松水

——回望2023吉林实践(七)

本报记者 赵乃政 李娜 李柳婧

条例修订过程中，省人大常委会广泛征求各级人大代表、专家学者和社会各界意见，对焦点、难点问题及时研究，并提出解决办法，将全过程人民民主贯穿立法工作始终，察民情、听民意，努力将人民群众的“黑土地保护之智”转化为“黑土地保护之治”，确保法规立得住、行得通、真管用。

民主，全人类的共同价值，是中国共产党和中国人民始终不渝坚持的重要理念。全过程人民民主，是人民当家作主的生动实践和必由之路。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是中国式现代化的本质要求之一。

党的二十大报告对“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保障人民当家作主”作出专章部署，提出“全过程人民民主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水平进一步提高”的目标任务，为新时代新征程坚持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指明了前进方向。

如何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真正把民主选举、民主协商、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紧密联系起来、有效贯通起来，更好彰显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特色和优势？

省人大常委会制定出台《关于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实施意见》，立足人大职能和工作实际，细化实化了全过程人民民主各方面要求，使人大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有章可循、有据可依。

一头连着国家立法机关，一头系着基层群众。基层立法联系点是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有效渠道，也将全过程人民民主“触角”延伸到基层的“神经末梢”。

省人大常委会坚持把基层立法联系点作为基础性工作来抓，按照“四个功能”定位、“八有”建设标准，强化规范化建设、实效化运行、特色化打造，使其成为广泛联系群众、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的重要载体和平台。

制定《吉林省人大常委会基层立法联系点工作制度》，印发《关于加强新时代地方立法工作提高立法质量的意见》，打好制度先行“基础桩”，在规范管理中不断聚能，增强基层立法联系点各项工作的创新性、长效性；加强省人大常委会与基层立法联系点之间的联系、加强基层立法联系点之间的联系、加强基层立法联系点与人大代表之家(站)之间的联系、加强基层立法联系点与法律工作者之间的联系，通过强化工作合力，更好发挥国家级、省级、市(州)级三级基层立法联系点的作用，初步形成全省“大联动”工作格局。

结合基层立法联系点工作情况和实际需要，省人大常委会调整并增设了6个基层立法联系点。截至目前，我省现有“国字号”基层立法联系点1个、省级基层立法联系点15个、市(州)级基层立法联系点167个。各联系点在组织架构、运行模式、工作开

展上取得明显成效，已成为讲好吉林人大故事、吉林民主故事、吉林立法故事的重要载体和平台。

有事好商量，众人的事情由众人商量，找到全社会意愿和要求的最大公约数，是人民民主的真谛。

全面推进协商民主，是贯彻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必然选择。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发挥人民政协作为专门协商机构作用，加强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等功能建设，提高深度协商互动、意见充分表达、广泛凝聚共识水平。

2023年以来，省政协主动适应新时代新要求，拓宽协商平台，夯实履职基础，创新工作机制，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实现新提升、取得新成效。

围绕把中央和省市委要求落实下去、把各界智慧力量凝聚起来，丰富协商形式更好履职尽责，充分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聚焦服务中心大局推动高质量发展深入调研议政；组织实施年度协商计划，聚焦“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培育“四大集群”、发展“六新产业”、建设“四新设施”部署安排，就30个重点问题开展调研视察、协商座谈；《关于推动人工养殖梅花鹿产业发展促进乡村振兴的提案》被列为全国政协重点提案后，组织专班跟踪提案办理，深入6个县(市、区)14个单位进行调研走访，召开8次专题座谈协商会，推动国家出台政策措施支持梅花鹿产业发展……

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必须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党和国家的民主决策，要坚持人民至上，察民情、听民意、顺民意，群策群力、集思广益，实现民意的汇集、民智的汇集、民力的汇集，找到思想的共同点、利益的交汇点、解决问题的切入点，把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更好体现在国家政治生活和社会生活之中。

省人大常委会完善人大民主民意表达平台，着力在立法、监督、代表、宣传、数字人大等5个方面打造平台载

民主法治阳光 辉映白山松水

——回望2023吉林实践(七)

本报记者 赵乃政 李娜 李柳婧

体，确保人大工作全过程各环节都能听到来自人民群众的声音，都有人民群众的广泛参与；建立健全吸纳民意、汇集民智工作机制，进一步完善协商、立法、监督、代表、公开5个方面的工作机制，汇聚各方智慧、凝聚广泛共识，增强监督刚性和实效，扎实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更好保证人民当家作主。

省政协不断提升政协工作数字化智能化水平，加快“智慧政协”履职平台“政协吉云”建设，集中力量打造网上“田间地头”、云上“政协之家”，以数字化实效彰显专门协商机构优势作用。目前，集学习、履职、服务、管理、宣传于一体的“政协吉云”既是委员履职的“工作站”，也是委员提升能力素质的“充电站”，推动全省1.7万名政协委员实现“面对面”与“屏对屏”的优势互补，成为委员学习的新天地、思想引领的新载体、建言资政的新渠道、提质增效的新引擎。

“点亮”基层善治之路

民主不是装饰品，不是用来做摆设的，而是要用来解决人民要解决的问题的。

2023年9月1日，一场轰轰烈烈的“代表进家站、履职为人民”主题活动在全省同步启动。全省四级人大上下联动，组织五级人大代表就地就近编组进家入站，与群众面对面拉家常、话民生，倾听和收集群众诉求，积极推动解决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

在通榆县十花道乡，55名县乡两级代表全部进家入站。其中，县级人大代表每人联系6名选民，乡级人大代表每人联系3名选民，除了固定选民接待日，每月至少联系选民1次，通过见面、电话沟通等形式及时掌握社情民意，实时征求意见建议，共同推动问题解决。2023年，该地县乡两级人大代表联系人民群众567户、走访群众1200余人次，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57个，真正做到群众说了有人听、听了有人管、管了有效果。

商以求同、协以成事。全省政协各级组织和政协委员以“有事好商量”为抓手，推进基层治理见成效。

通化市东山区龙泉街政协委员联络站内，一场社情民意信息征集活动火热进行。

“龙兴社区下水堵塞，出现了返水情况。”“龙水社区林校家属楼居民要求对破损路面进行修复。”

“小区物业管理还存在很多盲区，需要进一步提升服务质量。”

一个个人民群众关心关注的“急难愁盼”“安危冷暖”问题不断抛出，社区干部、居民代表、驻站政协委员围坐在一起，充分探讨、充分协商。驻站委员将广泛收集的社情

民意梳理形成社情民意信息或提案，通过委员直通车直接反映到党委和政府，实现委员与群众接触“零距离”、沟通交流“心贴心”、解决问题“面对面”。

据了解，我省现有各类人大代表家站6048个。截至目前，全省5.4万余名五级人大代表基本实现进家入站。仅2023年，各地代表家站就开展活动2.6万余次，解决群众困难、办理民生实事1.2万余件；现有委员联络站1462个、协商议事室1609个，有效畅通了政协协商与基层协商衔接渠道。

辽阔的黑土地上，一个个规模不等、各具特色的基层立法联系点(人大代表家站)、政协委员联络站，通过丰富拓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实践形式，不断探索基层治理新路径，将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制度优势转化为基层治理效能，为基层依法治理提供了坚实法治保障。

基层治理千头万绪，矛盾纠纷量多面广。越是情况复杂、基础薄弱，越需要各部门齐抓共管，积极推广“枫桥经验”，让基层治理有温度、人民群众更幸福。

在长春市，北安社区通过代表和选民的无缝连接，实现“点”“站”紧密融合，真正做到让“民声”服务“民生”；

在吉林市，建华村深入开展“民主法治示范村”创建活动，推进自治法治德治“三治融合”，提升乡村依法治理水平；

在白山市，青山湖社区以“三官一律”进社区为切入点，发挥法官、警官、检察官、律师优势作用，实现多层次、多元化普法宣传；

在延吉市，园辉社区利用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矛盾调处化解中心、网格党群服务站等，打造“民情气象站”“居民议事厅”，提高居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雨后天春笋般涌现的“百姓说事点”“三官一律进网格”“一村(格)一警”“金牌调解员”“六六议事堂”，把“百家心”拧成“一条心”，绘就新时代吉林大地的“枫”景。

一年来，从线下“圆桌会”到线上“议事群”，从房前屋后的“身边事”到公共服务的“大民生”，各地各部门不断创新实践形式，让人民群众表达真实的关切、真实的诉求，真正参与到社会治理中来，共同探索基层善治之路。

民主凝聚力量，法治护航发展。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人类社会发展的实践证明，依法治理是最可靠、最稳定的治理”“法治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重要依托”。

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保证人民当家作主，必须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引领，以全面依法治国为保障。于吉林而言，必须加快建设更高水平的法治吉林。

以法治“善为”促基层“善治”。建设更高水平的法治吉林，“立良法”是“重头戏”。

2023年6月，十二届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委员会2023年第一次全体(扩大)会议暨述法评议会审议通过了《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立法规划和2023年度立法工作计划》《吉林省人民政府2023年立法工作计划》，明确了吉林未来五年的立法“总蓝图”。

公开征集立法建议、重要法规草案在媒体上公布、公民旁听、聘请立法咨询员、召开立法听证会……我省在保障人民群众通过各种形式参与立法与监督活动方面进行了积极探索。

省人大常委会立法发言人、法工委主任于平介绍，在研究起草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五年立法规划草案时，他们扩大项目征集广度和深度，向省委序列部门、省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和常委会办事机构、省政府组成部门、市(州)人大、基层立法联系点、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立法咨询专家等257家单位和787名个人征集建议项目，最大限度听取各方面立法需求，并首次开展立法规划评估论证，有效提升了立法项目的合法性、科学性、必要性、可行性。

吉林这片黑土地上，党委领导、人大主导、政府依托、各方参与的立法工作格局日臻完善。

《吉林省红色资源保护传承条例》《吉林省人才发展条例》《吉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全面加强旅游业发展的决议》……2023年，我省共制定修改法规26件，废止8件，在全省经济社会各领域各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为全面推进依法治省、加快法治吉林建设作出了积极贡献。

人大民主立法、科学立法，有法可依；政府深入推进依法行政，有法必依。

部署开展第二批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活动，将吉林市等8个市确定为省级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地区，扎实推进府院联动工作；深入实施“八五”普法规划，开展主题法治宣讲活动1300余次；持续健全公共法律服务体系，长春智慧法务区核心承载区建设初具规模；开展首届“十大法治事件”“十大法治人物”宣传植树活动，进一步提升法治建设工作影响力和关注度……

从东到西、从南至北，辽阔的黑土地上，“法治吉林”图景日渐清晰，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提升。

“我是泊林小镇警务站民警邢云，电话176××××××××，有事可以随时找我。”这是辽源市公安局机关下派民警邢云写给小区里留守老人们的小字条上的内容。老人们把小字条带在身上，大家说：“有了小字条，心里很踏实。”

激活“末梢神经”，创新社会治理。全省公安机关坚持共建共治共享，完善制度机制，让“警地融合”在吉林大地落地生根，“警地融合”开展以来，全省社会治安主要指标持续向好，治安案件发案数同比下降27.4%，电信网络诈骗发案数同比下降24.7%。

百姓不懂法，矛盾易激化；普法很重要，不能“大呼隆”。自“八五”普法工作开展以来，榆树市人民法院坚持分类指导、因人施教的原则，牢牢抓住青少年、基层群众这个“重点对象”，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广泛宣传法律知识，在普法实践中形成了“四抓四突出”工作模式，切实提高了普法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取得良好的普法效果。

法治兴则国兴，法治强则国强。

我省把法治政府建设作为全面依法治省的重点任务和主体工程来抓，法治政府建设取得重要进展，开创了学有榜样、赶有目标、氛围浓厚、活力迸发的法治政府建设新局面。

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今日的吉林，法治氛围更浓，法治意识更浓。

一元复始，吉林大地万象更新。

展望2024，我省将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践行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推进民主政治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充分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广泛凝聚智慧力量，巩固和发展良好政治局面，让民主法治的阳光辉映白山松水。

(本版图片素材由本报记者石雷、丁研、钱文波、赵博、潘硕提供)

